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标准，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何欢、张喆韬、刘小龙依法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会议认为：经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监事应巧奖、刘英依法回避表决，由非关联监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	杭州迅马机械有限 公司	1,200	1,145.64
向关联人租赁 房屋	丽水南城新区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0.86	0.86
向关联人购买 开发服务	宣城市联马机械有 限公司	33.90	30.00
向关联方接收 劳务	宁波新润元发建设 有限公司	34.22	0
合计	-	1,268.98	1,176.50

注：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退出威帝股份合并范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杭州迅马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迅马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大地村陈坡岭
成立日期	2010年3月
法定代表人	李冰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10699839001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徐修水，持股 60%；李冰，持股 40%。
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股东系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监高成员，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杭州迅马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2、宣城市联马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宣城市联马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黄渡乡乌边村
成立日期	2020 年 10 月
法定代表人	李冰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41802MA2WCK7UX6
经营范围	机械铸造、加工、销售；汽车配件、叉车配件生产、销售；铸造用原辅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李冰，持股 70%；高贵珍，持股 30%；
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股东系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监高成员，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宣城市联马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	---

3、宁波新润元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新润元发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启源路 159 号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法定代表人	魏黎华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8000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201MA2GRX4F0Y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丽水南城新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控股 100%；另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丽水南城新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关联关系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控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宁波新润元发建设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4、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丽水市水阁工业区绿谷大道 238 号（发展大厦）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法定代表人	张何欢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100558624445G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关联关系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控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本公司的独立经营不受影响。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其中宁波新润元发建设有限公司和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前控股子公司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控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法人。宣城市联马机械有限公司和杭州迅马机械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系前控股子公司浙江丽威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监、高成员，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情形，是

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执行情况良好。前述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前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